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110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暑假共同備課研習」更正南區場辦理地點，詳如說明

教務處(教學＆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21/7/28 12:53:05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90862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本研習原訂110年8月9日至110年8月11日辦理，惟考量與會者健康，將研習分為三場次辦理，每場次以50人為限，本研習將因應疫情狀況延後辦理。

三、 本案課程表更正南區場辦理地點，各場次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
(一) 北區場：110年8月4日(星期三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40分，於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辦理。

(二) 東區場：110年8月10日(星期二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40分，於花蓮慈濟中學辦理。

(三) 南區場：110年8月27日(星期五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40分，於臺南市大橋國中辦理。

(四) 參加對象：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
(五) 住宿費補助對象為參與本研習之離島講師、學員，一晚單價新臺幣2,000元，限於研習前一晚及研習當日，核實支付(須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檢具收據）。

(六) 交通費補助對象為參與本研習之講師及離島學員(須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）。

四、 欲報名旨揭研習者，請於110年7月23日(星期五)前上網報名(網址 G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Enrol.aspx)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王美芸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7740-7519。電子郵件信箱 Gyun@mail.naer.edu.tw。

五、 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，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眾集會因應指引指示辦理，另請與會人員配戴口罩以避免飛沫傳染，保護會議是日出席人員防疫安全與身體健康。

六、 檢附來文及附件1份。